

讲述历史
袁汁袁味

17 日本也有“武则天”

处心积虑地从侄子手中夺过了皇位。有史学家认为天智天皇、弘文天皇都有可能被天武天皇干掉的。

天武天皇没想到，他病死之后，他的儿孙们竟然遭到了跟天智天皇的儿孙同样的下场。天武天皇死后，继承皇位的并不是他的儿子，而是他的皇后，这就是日本历史上第四十一代持统天皇。

持统天皇是天智天皇的女儿，13岁的时候，父亲把她嫁给了33岁的大海人皇子，也就是后来的天武天皇。虽然夫妻俩感情好，后来她也当上了皇后，但是因为她经历了太多宫廷之中的争斗，一生之中血雨腥风太多了。挥之不去的恐怖和血腥，对一个女孩人格形成的影响是非常恶劣的，这使得持统天皇的内心非常冷酷。在她执政时，表现出了极其残酷的一面，被称为日本天皇家族最冷血的女人。

壬申之乱以后，天武天皇即位，持统当时是皇后，两口子对于皇室内部的不和和叛乱特别敏感，因为他俩就是靠发动叛乱登基的。天武天皇继位七年后，带领皇子们来到吉野，宣誓不叛乱、家族不内斗。当时参加盟誓的有六位皇子，面对天皇和皇后，这六位皇子保证今后将依天皇的圣旨行事，做到相安无事，绝对不会兄弟争权。

这就是日本历史上有名的吉野盟

约。历史上类似的誓约屡见不鲜，像成吉思汗的祖先和成吉思汗本人都曾经让儿子们折箭起誓，让大家团结一致，共同对敌。

当时参加盟誓的这六位皇子中，以草壁皇子、大津皇子、高市皇子三个人最有名。草壁皇子是皇后亲生的，被立为皇太子。天武天皇死后，按理说应该是草壁皇子来继承皇位，但是草壁皇子体弱多病、性格懦弱，没等到继位就死了。

草壁皇子病死之前，大津皇子发动叛乱被皇后处死。大津皇子是皇后的同母姐姐大田皇女所生。

据史书记载，大津皇子状貌魁梧、气宇不凡、能文善武，深得父亲的欢心。天武天皇在位的时候，大津皇子继位的呼声就很高，但是随着天武天皇病人膏肓，皇后的势力越来越强，皇后趁着天武生病，与高市皇子一起加强对大津皇子的监视。原来支持大津皇子的大臣们，这个时候也见风使舵。大津皇子一看大事不好，姨妈要对自己下手。人家都在磨刀子，反正横竖躲不过，干脆王八爬门槛——就看此一翻(番)，决定起兵谋反。

但是大津皇子的计划不周密，没等他动手，就被皇后发觉。皇后抢先动手，把只有25岁的大津皇子捕获处死，胡乱埋葬在乱石岗。这事儿距天武天

皇去世只有不到一个月的时间。

大津皇子一死，按理说应该由皇后亲生儿子草壁来继位。草壁皇子也很想继位，但是皇后以种种理由不让他继位，一直在拖。

五个月之后的某一天，皇太子草壁接到了母亲派来的使者传唤，说在内宫有宴会，让他快去参加，而且大臣物部麻吕调配了车辇，已经在太子宫门口等候。草壁皇子一看母亲特意派宠臣用车辇来接自己，而且还这么急，以为八成是想让自己继位，就急急忙忙赶到府外，坐进了车辇。

载着皇太子的车辇很快就到了皇后的寝宫，皇后亲自出来迎接，嘘寒问暖、问长问短。宴会以皇后和草壁皇太子为中心，大臣藤原不比等和物部麻吕分坐左右。宴会刚过一半，物部麻吕满脸堆笑，满嘴说着恭维话，把一盘菜送到了草壁皇太子面前，说这个菜味道特别好，请皇太子您一定要尝尝，名厨做的，不吃后悔。草壁皇太子没有怀疑，接过盘子就开始吃，吃了一半突然一声大叫，倒地气绝身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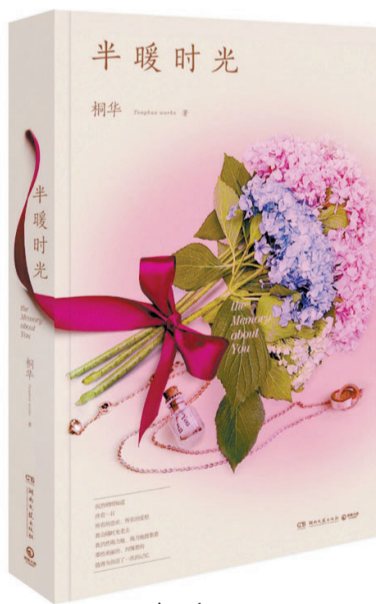
当时宴席之上还有别的大臣，大家看到这一幕都惊讶得不敢出声，知道皇太子是被毒死的，但谁也不敢说。

(摘自《世界历史很有趣：袁腾飞讲日本史》袁腾飞 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出版)

为什么唐高宗自称天皇？因为高宗皇帝醉心于道教，根据道教中的天皇、地皇、人皇之说，选取道教的最高神天皇作为自称。天武天皇就仿照中国唐朝，把日本大王的称号改成了天皇。

天皇称号在中国，仅仅是唐高宗一代使用过，在日本却作为国家统治者的最高称号，代代流传，直到今天，并且把天武天皇以前的三十九代统治者也全部改称天皇了。

很有可能是汉人后裔的天武天皇，



青春足迹
温暖记忆

19 求职先过英语关

相辅功课的约定。刚开始，颜晓晨以为她哪里做得不好，找他沟通，他却言语含糊，后来颜晓晨发现，他被院里的另一个女生抢走了，两人说话时，肢体间透着说不清道不明的暧昧。颜晓晨知道，事情已经无关能力，她学习成绩再好也抢不过那个女生，只能给他发了一封电子邮件，谢谢他这一个多月的帮助，祝他在中国学习愉快。

学校的留学生不少，可从英美这些英语国家来的留学生并不多，这学期快结束了，颜晓晨不可能再找到留学生帮忙，只能自己练习英语，效果差了很多，她鼓励自己，熟能生巧、勤能补拙。

为了找工作，颜晓晨不得不把去蓝月酒吧打工的时间改成三天。酒吧里来往的老外不少，但这些老外大部分是附近学校的外教老师，人家靠教英语赚钱，指望和他们练习口语不可能，而且他们或多或少都会讲一点中文，点单时，还会特意说中文练习口语。但颜晓晨不管了，逮到一个机会是一个，反正碰到老外就说英文，尽管都是些酒水的名字，好歹可以练习一下语感。

程致远来酒吧时，颜晓晨刚招呼完一桌老外，下午又练习了一下午口语，脑子里转来转去还都是英语，对着他也用了英文：“Sir, what can I do for you?”

他笑着也回了英文：“Sure, I just want to have some drink.”

颜晓晨才反应过来，抱歉地说：“不好意思，晕头了。”

程致远问：“你最近是在练习口语吗？”

颜晓晨很诧异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“很多年前，我刚去美国读书时，也曾这样抓住每个机会和外国人说英语。”

颜晓晨笑起来：“我是为了找工作。真讨厌，明明在中国的土地上，面试官也是中国人，却要用英文面试。”

程致远仔细看了她一眼，关切地问：“怎么？找工作不顺利？”

他每周都来酒吧，有时一个人，有时和朋友一起，每次都是颜晓晨招呼，他一直温文有礼，从没有逾矩的言行，一个多月相处下来，颜晓晨和他虽然不能说很熟，可也算能聊几句的朋友。

“我拿到了几个大公司的面试，不能算不顺利，但也不能算顺利，听说最后一轮面试会见到一些老外高管，我口语不好，怕因为这个原因最后被拒。”

这段时间，宿舍的气氛很微妙，很多话都不能说。说不行，别人会觉得你在装；说行，别人会觉得你炫耀。程致远离颜晓晨的生活很远，反倒可以放心诉一下苦。

程致远说：“我这段时间不忙，你要

愿意，我可以帮你。”

“你帮我？”颜晓晨不解地看着程致远。

“我在国外学习工作了这么多年，英文还算过得去，何况我的公司招聘过人，我也算有经验的面试官。”他笑着对颜晓晨说，“有没有兴趣接受一下挑战？”

颜晓晨突然想起，好像是Apple还是Yoyo说过他从事金融工作，和颜晓晨算是同行，一个“有”字已经到了嘴边，颜晓晨克制住了：“我先去帮你拿酒。”

给他拿了酒，颜晓晨忙着去招呼别的客人，没时间再继续这个话题。

颜晓晨一边做着手上的活，一边心里纠结。程致远的提议非常诱人，他作为金融圈的前辈，而且看得出来，事业做得很成功，有机会接近他和他交流，本身就是很好的学习机会，提高口语不过是附带的好处了。可是无功不受禄，她拿什么去回报他呢？

挣扎了好一会儿，颜晓晨忍痛做了决定，还是靠自己吧。

她拿着水壶，走过去给他加柠檬水，想告诉他“谢谢你的好意，但不麻烦了”，给水杯里加满水，她笑了笑，刚要开口，程致远的手机突然响了。他做了个手势，示意她稍等一下。

(摘自《半暖时光》桐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出版)

颜晓晨在两个外企的第一轮面试中失败了，她分析原因，觉得和英语有很大关系，因为表达上的不自信，给人的第一印象不好。但经过几轮面试，积累了一些经验，她开始明白其实面试的问题都有套路，尤其是第一轮，可以有针对性地准备。

颜晓晨和帮她辅导功课的留学生商量好，不再泛泛地练习口语，而是做一些面试练习，本来留学生已经答应了，可突然反悔了，甚至取消了他们互